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3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将 201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71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21,6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0.11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452,300,376.00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52,300,376.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5,315,000.00 元，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6,985,376.00 元。本公司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0]19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合计账户合计减少的金额为 425,821,599.61 元，其中：1、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312,637,376.60 元，其中：（1）以前年度使用的金额为 293,514,886.54 元，其中：①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利用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60,938,300.00 元；②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232,576,586.54 元；（2）本年度使用的募集资金的金额为 19,122,490.06 元。2、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70,000,000.00 元，用于理财或定期存款的金额为 48,000,000.00 元。3、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4,815,776.99 元。

截止 2013 年 06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2,128,776.39 元，其中包含未支付发行费用 965,000.00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二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

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首先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主管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审核后，逐级由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必须报董事会审批。募集资金使用必须严格遵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

根据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科技园支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本公司之子公司吉林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高琦”）、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吉林支行签订的《吉林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规定：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开户银行应当配合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调查与查询；开户银行按月（每月5日前）向公司出具对帐单，并抄送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调查与查询；开户银行应保证对帐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五的，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开户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对帐单或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查询与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公司可以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止2013年06月30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337010100100375110	331,408,300.00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79170155200002600	40,000,000.00	767,979.41	活期
招商银行科技园支行	755901623610804	67,492,076.00	2,381,258.30	活期
中国银行吉林市分行营业部	163611084094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吉林支行	10410154500000199		8,979,538.68	活期
合计		438,900,376.00	12,128,776.39	

* 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发行费用1,915,000.00元，截止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中包含未支付发行费用965,000.00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立信大华核字[2011]176号《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本公司于2011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6,093.83万元。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3年5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间接控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2013年05月30日经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议案，公司将4000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将3000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本公司之子公司吉林高琦的流动资金，期限均为12个月。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期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04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已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期限为12个月。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9日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6 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698.54			本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1,912.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31,263.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 目和超募资 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 目（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期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期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 目										
1、高性能耐 热聚酰亚胺 纤维产业化 项目*1	否	33,140.83	33,140.83	1,823.34	28,756.51	86.77%	2012 年 12 月	231.45		否
2、新型高性 能高分子材 料金属复合 管母线及结 构件项目*2	否	7,610.39	7,610.39	5.57	1,531.21	20.12%	2013 年 12 月	14.67		否
3、真空绝缘 电气控制设 备项目*3	否	4,479.05	4,479.05	83.33	976.02	21.79%	2013 年 12 月	200.25		否
承诺投资项 目小计		45,230.27	45,230.27	1,912.24	31,263.74					
未达到计划 进度或预计 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分 具体项目）	*1《高性能耐热聚酰亚胺纤维产业化项目》本期共实现销售 1002 万元，同比增长 50.96%，实现效益 231.45 万，同比增长 64.31%，目前保持较好、较快的增长态势，但当期效益尚未达到预期，主要原因系该项目刚刚进入市场推广阶段，尚未进行大批量生产而致使单位成本相应增加，预计下半年销量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2《新型高性能高分子材料金属复合管母线及结构件项目》投资未按预期完成，主要原因为：该项目整体生产工艺属于自主创新，主要设备及模具由公司自主研发；同时为确保设备加工性能的可靠性，公司管理层采取谨慎态度，避免因加快进度赶工期而使设备投入与市场需求脱节，避免造成资金的使用浪费，建设期内设备主要采取分批验证方式进行；公司进行了工艺完善、设备改造、模具结构优化等工作，原计划外购的部分设备都采取成本更低的自制方式完成。本公司预定在 2013 年 12 月末前完成该项目投资，该项目投资计划有所延迟，收益计划不变。									

	<p>*3《真空绝缘电气控制设备项目》投资未按预期完成，主要原因为：该项目产品对主焊接设备精度要求很高，而且对主焊接设备与工装辅助设备配合性能要求苛刻，公司采取主焊接工艺外协加工及延长磨合期方式验证，延缓了该部分设备投资进度；公司这段时间内不断提升设备使用效率，原有设备可以分担该项目部分产能，同时内部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工艺创新，原计划外购的工装设备都采取自制解决。本公司预定在 2013 年 12 月末前完成该项目投资，该项目投资计划有所延迟，收益计划不变。</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立信大华核字[2011]176 号《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 6,093.83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公司将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截止 2011 年 7 月 25 日，公司已按照承诺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4,000 万元。</p> <p>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公司将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截止 2012 年 2 月 17 日，公司已按照承诺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4,000 万元。</p> <p>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将 4,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以董事会会议批准次日起计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201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按照承诺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4,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间接控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12 年 11 月 9 日经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议案，公司将 4,000 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将 4,000 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本公司之子公司吉林高琦流动资金，期限均为 6 个月。2013 年 5 月 8 日及 14 日，公司已按照承诺归还本公司及之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8,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间接控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13 年 05</p>

月 30 日经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议案，公司将 4000 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将 3000 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本公司之子公司吉林高琦的流动资金，期限均为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3 年 0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已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期限为 12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收益单位	存款性质	存款日期		存款金额(元)	年利率(%)	预计到期收益(元)	存单编号
		存入日	到期日				
深圳惠程	定期	13 年 5 月 14 日	13 年 11 月 14 日	5,000,000	3.05	76,250	442000036132
	定期	13 年 5 月 14 日	13 年 11 月 14 日	5,000,000	3.05	76,250	442000036133
	定期	13 年 5 月 14 日	13 年 11 月 14 日	5,000,000	3.05	76,250	442000036138
	定期	13 年 5 月 14 日	13 年 11 月 14 日	5,000,000	3.05	76,250	442000036139
	定期	13 年 5 月 27 日	13 年 11 月 27 日	5,000,000	3.05	76,250	4420008005PSAIFWDOT
	定期	13 年 5 月 27 日	13 年 11 月 27 日	5,000,000	3.05	76,250	4420008009YXA8HUI30
	定期	13 年 5 月 27 日	13 年 11 月 27 日	5,000,000	3.05	76,250	442000800BDYAT6FPUX
	定期	13 年 5 月 27 日	13 年 11 月 27 日	5,000,000	3.05	76,250	442000800266AKPKKTS
吉林高琦	定期	13 年 5 月 20 日	13 年 11 月 20 日	8,000,000	3.08	123,200	No.LS0068980
合计				48,000,000		733,200	